

滕州市检察院以“蓝·荷”未检品牌为抓手,将专业办案、社会治理和法治教育融为一体——为未成年人健康成长护航

本报记者 金亮 通讯员 孙明雪 王可 姚媛

“嫩竹犹含粉,初荷未聚尘。”未成年人如同初生的小荷,纯净而脆弱,既充满成长的可能,也更容易受到外界侵扰。如何在依法惩治犯罪的同时,最大限度地保护、挽救和引导未成年人健康成长,是未检工作的核心命题。

把保护放在伤害发生之前

“预防就是最好的保护,惩治也是挽救。”这是滕州市检察院未检工作的基本理念。

在一起校外殴打学生的案件中,被害人是一名性格内向的初中生。案件办理并不复杂,但承办检察官注意到,在询问时孩子目光回避,言语中夹杂着恐惧与自责。除了依法审查案件事实和证据,检察官第一时间为其协调心理疏导资源,并协助申请司法救助,帮助孩子和家人度过最困难的阶段。

“如果只停留在案件处理,伤害可能会在孩子心里留下更深的印记。”该院党组副

书记、副检察长杨浩说。案件办结后,孩子逐渐恢复正常学习生活,这样的变化也让办案人员更加笃定:未成年人案件,不能只算法律账。

在个案办理之外,滕州市检察院同步梳理案件暴露出的治理漏洞,将目光投向更广阔的社会空间。围绕宾馆、酒吧、KTV等未成年人易受侵害场所,该院联合相关部门开展专项清查行动。

在一次联合检查中,工作人员发现个别娱乐场所存在接纳未成年人、张贴未成年人禁入标识等问题。现场整改、约谈负责人只是第一步。随后,检察官又开展“回头看”,确保整改真正落到实处。与此同时,该院持续围绕强制报告制度落实娱乐场所监管、组织未成年人有陪侍等问题,依法制发检察建议,推动部门协同、制度衔接,让未成年人保护从“单点发力”走向“系统治理”。

让法治走进课堂,也走进生活

比起事后介入,更重要的是让孩子们学会自我保护。

在滕州,一些中小学生对检察官并不陌生。随着“法治进校园”活动持续推进,越来越多检察官走进课堂,成为“法治副校长”。

前不久,在一所小学的多媒体教室里,检察官卢洋并没有照本宣科讲法律条文,而

是通过情景模拟,让学生扮演不同角色,亲身感受校园欺凌带来的伤害。互动问答中,不少孩子第一次意识到,“围观”同样可能成为伤害的一部分。“他们记住的不是法律条款,而是感受。”卢洋说。

围绕校园常见风险点,滕州市检察院联合教体部门编写《预防校园欺凌》《预防性侵害》《预防毒品》等法治宣传手册,并推动在部分学校试点使用,相关法治课件在省级评比中获奖。

课堂之外,青少年法治教育基地成为另一处重要阵地。通过模拟法庭、互动游戏等沉浸式体验,学生在参与中理解规则、认识边界。仅去年暑假,就有多所学校组织学生分批走进基地,在“角色体验”中完成一次次法治启蒙。

顺应青少年和家长的媒介习惯,滕州市检察院还与教体部门联合推出“榜样青春”系列网课,围绕家庭教育、预防犯罪、自我保护等主题进行线上讲解。其中,《构建和谐家庭呵护幼苗健康》获评全国检察机关“法治进校园”精品优秀奖,“榜样青春”栏目也成为全国检察机关十佳新媒体品牌。“孩子愿意看,家长听得进去,效果才会出来。”这是团队反复总结出的经验。

案件虽然结束,陪伴却没有终点

对于涉罪或受侵害未成年人来说,案件结束并不意味着问题解决。

17岁的小刘因寻衅滋事被依法不起诉。案件结束后,他一度情绪低落,既没有学习方向,也缺乏谋生技能。检察官在跟踪回访中发现这一情况后,依托未成年人帮教合作协议,将他送到技校学习汽车维修技术,并安排心理咨询师定期介入。

几个月后,小刘逐渐找回自信,开始为未来做打算。“有人真的在帮我,而不是放弃我。”这是小刘在一次回访中说的话。

类似这样的帮扶还有很多。滕州市检察院与社会工作服务机构建立长期合作关系,根据不同未成年人的具体情况,制定个性化帮教方案,既关注法律后果,也关注心理修复和生活出路。

在办理一起未成年人盗窃案件时,检察官发现当事人小张长期自卑、亲子关系紧张。该院启动“1+N”帮教模式,由检察官、心理咨询师、家庭教育指导师共同介入,一边进行法治教育,一边疏导心理问题,同时指导家长调整教育方式。在多方协作下,小张逐步走出低谷,学习状态明显改善。

截至目前,滕州市检察院已帮助30余名涉罪未成年人重新融入社会。这些帮教工作往往发生在案件之外,却在一次次耐心陪伴中,为孩子们托起重新出发的可能。

对于涉罪或受侵害未成年人来说,案件结束并不意味着问题解决。

17岁的小刘因寻衅滋事被依法不起诉。案件结束后,他一度情绪低落,既没有学习方向,也缺乏谋生技能。检察官在跟踪回访中发现这一情况后,依托未成年人帮教合作协议,将他送到技校学习汽车维修技术,并安排心理咨询师定期介入。

几个月后,小刘逐渐找回自信,开始为未来做打算。“有人真的在帮我,而不是放弃我。”这是小刘在一次回访中说的话。

类似这样的帮扶还有很多。滕州市检察院与社会工作服务机构建立长期合作关系,根据不同未成年人的具体情况,制定个性化帮教方案,既关注法律后果,也关注心理修复和生活出路。

在办理一起未成年人盗窃案件时,检察官发现当事人小张长期自卑、亲子关系紧张。该院启动“1+N”帮教模式,由检察官、心理咨询师、家庭教育指导师共同介入,一边进行法治教育,一边疏导心理问题,同时指导家长调整教育方式。在多方协作下,小张逐步走出低谷,学习状态明显改善。

截至目前,滕州市检察院已帮助30余名涉罪未成年人重新融入社会。这些帮教工作往往发生在案件之外,却在一次次耐心陪伴中,为孩子们托起重新出发的可能。

枣庄市2026年文物保护利用高质量发展培训班开班

本报讯 3月26日,枣庄市2026年文物保护利用高质量发展培训班开班仪式举行。省文化和旅游局党组成员、副厅长,省文物局副局长孙波出席并授课,副市长刘吉忠出席并讲话。

近年来,在省文旅厅的关心指导下,我市高度重视文物工作,全市上下坚守文物保护底线,持续加强活化利用,考古成果层出不穷,不可移动文物保存状况大幅改善,博物馆体系建设提质增效,全市文物事业高质量发展迈上新台阶。截至目前,已公布市级以上文物保护单位350处,建设完成省级考古遗址公园2处,通过国家文物局评估定级博物馆11家,为文化强市建设提供了有力支撑。

文物承载灿烂文明,传承历史文化。各级各有关部门将深入践行“保护文物也是政绩”的科学理念,认真贯彻“保护第一、加强管理、挖掘价值、有效利用、让文物活起来”的工作方针,把文物保护纳入经济社会发展全局,以对历史负责、对人民负责、对未来发展负责的态度守护好枣庄文脉根脉。(记者 李帅)

一颗番茄的“芯”征程

韩宝凯

阳春三月,春风送暖。山亭区城头镇龙潭家庭农场的日光温室里暖意正浓,一株株番茄苗青翠挺拔、长势喜人,在苗床上整齐排列,工人们穿梭其间,专心浇灌幼苗,检查苗株长势。“我们农场每月保持着100万株左右的种苗订单,育苗管护的每一个环节都得精益求精,半点马虎不得。”农场技术总监李元普说话时,温室里的温暖空气裹挟着秧苗的清新,满是希望的味道。

这里孕育的,不仅是苗,更是山亭番茄产业的“芯”。据悉,龙潭家庭农场是一家专业从事番茄工厂化育苗、新种子试验研究和番茄种植技术推广的新型工厂化育苗企业。先后选育了610多个番茄品种,研发新品种初选327个,获得专利19项,年供应种苗3500余万株,服务土地近2万亩,是鲁南苏北地区重要的优质番茄种苗供应基地。

“这是今年我们主推的‘德利901’,它是‘无限’生长型,长势旺,只要温度合适,采收期能拉得很长,产量有保障,深受农户的青睐。”农场负责人袁权托起一株幼苗介绍,“旁边的是‘宝地6号’,抗根结线虫病、枯萎病能力突出,管理难度低,种起来更安心,在山东、四川、河北等多个省份的保护地里,都能长得很好。”

新品种的推广,得益于农场与高校深度的“产研融合”。几年前,龙潭农场与东北农业大学的李景富教授团队建立合作,共同投入建设鲁南番茄分子实验室,聚焦分子育种与品种改良,以“基因精准设计+高效转化+育繁推一体化”为核心,将实验室成果在温室里“变现”。“之前研发新品种需要七至八年的时间,等分子实验室投入使用后,研发时间能缩短到三至五年。”李元普说道。

春风拂面,棚内绿意盎然。眼下,龙潭农场正加紧将自主选育的口感型番茄新品系投入田间试验,一棵棵嫩苗承载着产业发展的新期许。“让番茄既高产抗病,又找回小时候的浓郁风味,是我们的新目标。”李元普望着满棚新绿,眼中满是憧憬。一棵棵优质的番茄种苗,正从这里出发,让山亭“芯”在广袤田野生根发芽。



节水宣传在行动

3月22日至28日是“中国水周”,宣传主题为“国家水网 世纪画卷”。市中区城乡水务局联合永安镇、相关企业及非遗葫芦刻绘工坊,在薄板泉村开展“水润童心·窑藏匠心”宣传活动。活动采用线上线下相结合的方式,将节水科普融入非遗体验与民俗互动,通过沉浸式体验普及节水知识,引导群众树立惜水、护水、节水意识,营造共治共享、护水亲水的良好氛围。(记者 林冬冬 摄)



(上接第一版)2025年8月的一天,明晃晃的太阳炙烤着大地。市档案馆查阅服务大厅里,来了一位查档市民——李师傅。

李师傅系原市华威家具厂职工,从事油漆工长达十余年,属于国家规定的“特殊工种”,本可提前退休。可当他去办理手续时,才发现2003年企业改制时,相关证明材料早已散失。

这些档案,是企业改制后移交进馆的,虽然早已超出常规保存期限,但依然完好地保存在恒温恒湿的库房里。为了查得更细致,工作人员从库房调出了原始纸质档案,一页一页地帮着李师傅仔细翻阅。

一直忙碌到接近下午2点,终于在几份泛黄

的工资单上,清晰地出现了李师傅的名字和油漆工的工种记载。当工作人员将盖好章的档案复印件递到李师傅手中时,他眼眶湿润了:“如果没有这些原始档案,我的工作时间和特殊工种根本无法证明。这不仅仅是一张纸,这是我下半辈子的保障啊!”

本着对企业历史负责、对职工利益负责的态度,市档案馆对接收进馆的改制退出企业的5.8万卷档案进行全面清理盘点,对其中目录编写、信息录入不完整的2.9万卷档案,重新开展规范整理和比对录入,实现了规范化管理,为职工办理退休手续、特殊工种认定等服务。

一份调动材料,实现跨馆查档不跑腿

“您家住滕州,我把档案材料转到滕州市档案馆,您就不需要来回跑了。”刘婷的几句话,让刘先

生高兴不已。

刘先生即将退休,所在单位整理档案提前做好退休手续办理准备工作时,发现缺少其个人调动材料。刘先生焦急万分,在单位人员的提醒下拨通市档案馆查档电话。当班的刘婷立即通过数字档案管理系统进行检索,很快找到其所需调动档案材料。

为了不让刘先生来回奔波,刘婷主动提出可以通过“在鲁查档”平台传至滕州市档案馆领取,不用来回奔波。刘先生十分欣喜,但犯愁的是不会操作线上平台。刘婷立即联系滕州市档案馆,详细说明刘先生的情况及需求,由滕州市档案馆工作人员协助其完成线上申请,刘先生凭身份证到滕州市档案馆顺利领取到查找的档案材料。

“工作人员尽心负责,不仅帮我找到了多年前的调动档案,还主动为我考虑,避免我来回奔波,真是大感谢了!”刘先生对市档案馆的服务效率和

服务态度给予了高度评价。

近年来,市档案馆积极构建国家、省、市、区(市)、镇(街)、村(居)“六级联动”档案查询利用服务体系,与省内外33家档案馆建立民生档案跨馆利用工作机制,实现了“让数据多跑腿,让群众少跑路”。近年来,通过“在鲁查档”服务平台办理查档403次。

一套组合拳,擦亮为民服务的“窗口”

服务机制是效能的“催化剂”。除“午间不间断·全年不打烊”、代为邮寄、“六级联动”外,市档案馆还推行“一站式”办理、首问负责、一次性告知、远程帮办等措施,在大厅里设置自助电子查阅区、休息区,配备充电宝、爱心药箱,为特殊人群开设“绿色通道”等,不断创新机制,深耕民生服务。

“一张张泛黄的档案看似微不足道,但对那些改制企业职工、对那些需要证明历史的群众来说,

就是招工办退、落实政策最关键的证据。”市档案馆馆长周建说道。

基于此,市档案馆积极丰富民生档案馆藏,先后接收进馆公积金档案6.8万卷、医保类档案8300余卷、改制退出企业档案5.8万卷、社保类档案1056卷、土地确权档案1844卷,在线接收不动产登记档案8000余件,民生档案数量占馆藏档案数量的比重达到55%以上。近年来,累计提供档案查阅利用8928人次、68417卷次。去年以来,民生档案查档需求占查阅利用总量的比例已提升至近60%。

从库房到窗口,从纸质到数字,从本地到跨省,枣庄市档案馆用一卷卷档案,搭建起了一座座通往民心的桥梁。尘封的档案,就这样在服务中“活”了起来,在为民解忧中“暖”了起来。那一个个满意离去的背影,一通通感激的电话,真切印证了档案工作的价值和意义。

以水日宣传为媒 展节水治水担当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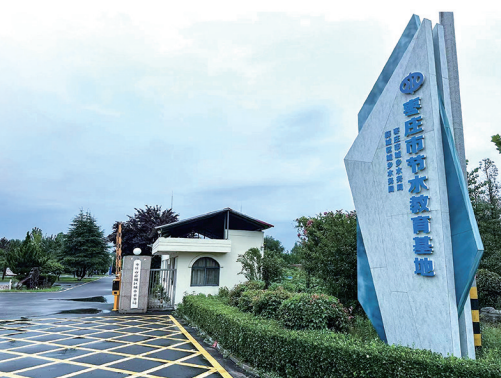


3月22日至今,枣庄市紧扣“国家水网 世纪画卷”主题,圆满完成第三十四届“世界水日”、第三十九届“中国水周”系列宣传活动。线上直播解读水网布局、线下全域联动普及节水理念,全方位展现我市治水兴水成果,宣传亮点纷呈,营造全民护水浓厚氛围。这场声势浩大的宣传活动,既是我市水务工作的集中亮相,更是水资源管理与节约用水工作成效的生动缩影。

“十四五”以来,我市深入贯彻“四水四定”原则,以刚性约束推动水资源集约利用,用水效率稳步提升。严格落实用水总量和强度双控,万元GDP用水量、万元工业增加值用水量较2020年分别下降19.99%、16.88%,超额完成省定减量目标。全面加强取水计量监管,规模以上取水在线计量率保持100%,51眼农业灌溉机井实现“以电折水”监测,违法违规取水整治成效显著,两项水权改革试点成功验收,多笔水权交易入选省典型案列,水资源精细化管理水平持续领跑全省。

全域节水行动纵深推进,节水型社会建设实现全覆盖。枣庄市和滕州市荣获“国家节水型城市”称号,枣庄市节水教育基地被评为省级节水型教育基地,枣庄职业学院和枣庄职业(技师)学院被评为山东省节水型高校,建成237家省市级节水载体,节水型社会建设覆盖率达100%。多家企业入选水效“领跑者”和省节水产业重点企业名单,“合同节水+水权交易”新模式激活节水市场动能。非常规水利用有序推进,矿井水、再生水综合利用效益凸显,为水资源循环利用开辟新路径。

此次水日、水周系列宣传活动,既是全市“十四五”治水成效的集中展示,更是“十五五”延续水网蓝图的精彩序章。下一步,枣庄市城乡水务局将持续完善现代水网体系,推进水预算管理制度落地见效,统筹水资源、守护水安全、治理水生态、保护水环境,为枣庄建设“资源型城市绿色低碳转型发展引领市”、实施“强工兴产、转型发展”战略提供坚实水务支撑。



世界水日·中国水周 国家水网 世纪画卷



抓城建就是抓发展 就是促投资 就是惠民生